

证券代码：000971

证券简称：ST 高升

公告编号：2023-44 号

##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，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岱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；

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将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同步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经公司董事会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，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兴财光华”）具有执业经验丰富、职业素养良好的审计团队，双方合作关系良好，决定续聘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为 1 年，报酬为人民币 18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3

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47 号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此项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48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